**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南阳市二中政教处**目 录

[南阳市第二中学校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职责 1](#_Toc32532)

[学校各处室、部门消防安全工作职责 4](#_Toc1399)

[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7](#_Toc27413)

[消防安全例会制度 9](#_Toc26588)

[防火巡查、检查制度 9](#_Toc24788)

[火灾隐患整改制度 12](#_Toc32625)

[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制度 13](#_Toc16578)

[消防值班制度 14](#_Toc14406)

[安全疏散设施管理制度 16](#_Toc9859)

[消防设施、器材维护管理制度 16](#_Toc2019)

[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演练制度 17](#_Toc8234)

[学校学生宿舍防火安全管理制度 19](#_Toc8210)

[南阳市第二中学校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制度 21](#_Toc3158)

**南阳市第二中学校文件**

# 南阳市第二中学校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职责

|  |  |
| --- | --- |
| **南阳市二中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 |
| 组 长： | 李喜明 林 峰 |
| 副组长： | 何建辉 程守江 崔世范 李红勤 王光玉  李桂超 郑涛丽 |
| 成 员： | 肖寒鹏 赵若飞 冉生全 芮亚彬 马明豹  郭华轩 张 根 王清照 朱建奇 孙志强  贾武强 张 露 王 贤 黄 兴 李朝阳  蒋冬青 米 伟 李德江 |
| 专 干： | 张栋浩 乔哲义 |

1. 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2. 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为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第一负责人。
3. 制定和执行学校的消防安全规章制度，确保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有序开展。认真贯彻国家、省、地、市消防工作的指示，保障消防安全工作经费投入，将消防工作纳入学校常规工作，及时总结，不断提高。
4. 大力宣传《消防法》，结合开学、学期结束、119消防日和课堂教学，经常对师生进行消防法规、消防安全知识教育，教育师生掌握正确的安全防火知识以及安全逃生方法。
5. 组建微型消防站消防队，定期组织消防员学习政治、学习业务，熟练掌握、使用消防器材。在人员变动时，要及时调整，保证组织健全。
6. 在学校扩建、装修时，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对消防重点部位，要配足消防器材，定期组织检查，保证完好。
7. 时时刻刻保持高度警惕，进行经常性的消防安全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确保安全，一旦发生火灾，及时报警，并组织灭火抢救。
8. 对消防安全隐患整改情况进行检查，确保消除隐患。
9. 对学校消防安全工作做出贡献者，给予奖励;对因工作失职造成不良后果者，给予处罚。
10. **消防安全副组长工作职责**
11. **何建辉副校长，对林峰校长负责，具体职责：**
12. 消防设施、设备、器材的安装、配备、巡检与维修保养，保障学校消防设施、设备、器材正常运转、完好有效；
13. 学校建设工程消防安全管理；
14. 学校建筑、设施消防安全管理；
15. 学校水、电、气安全管理；
16. 消防控制室管理；
17. 消防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改；
18. 学校餐厅、文印室、超市等三产服务部门消防安全管理，人员教育、培训、应急演练。
19. **崔世范副校长，对林峰校长负责，具体职责：**
20. 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
21. 师生、保安、宿管、微型消防站队员消防安全培训、演练；
22. 宿舍消防安全管理；
23. 学校安全防范与隐患排查，发现消防安全隐患，报总务处整改。
24. 消防专干工作职责
25. 总务处张栋浩老师在总务处领导下向何建辉副校长负责，落实相关消防安全工作。
26. 政教处乔哲义老师在政教处领导下向崔世范副校长负责，落实相关消防安全工作。

# 学校各处室、部门消防安全工作职责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消防安全工作，坚决杜绝重、特大火灾事故，努力减少火灾危害，保障学校的各项工作秩序稳定，确保师生员工生命财产的安全，特制订本工作责任制度。

**一、总务处工作职责**

1. 日常消防安全巡查、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火灾隐患。
2. 监督管理消防维保公司学校消防设施维护、检修、保养工作，并按时出具维保报告。
3. 监督管理餐厅、文印室、超市、水电工、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等所辖部门、人员做好日常防火、巡查检查、教育培训与演练工作。
4. 消防器材、设备设施等硬件管理，保证配置到位、状态完好、工作正常。

**二、政教处工作职责**

1. 学校“日巡查、周排查、月检查”。政教处每日进行校园安全巡查；每周组织进行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每月在学校领导下，牵头组织年级、各处室进行校园安全隐患大检查，并给各班、各部门印发《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表》，按照“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各自检查责任区域。发现安全隐患，填报《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表》，政教处汇总存档，并通知责任部门限期整改。
2. 定期组织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演练。
3. 利用展板、横幅、主题班会等多种形式对师生进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
4. 与消防主管部门紧密联系，做好消防安全进校园宣传教育工作。

**三、各班级、处室工作职责**

1. 按照消防安全工作要求，做好师生安全教育培训，提高安全防范意识，遵守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2. 按照“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原则，做好责任区域日常防火巡查、检查、安全防范工作。

**四、各消防要害部位工作职责**

1. 学校图书馆、阅览室、仪器室、实验室、电脑室、文印室、餐厅、超市、机房、配电室、宿舍等列为消防重点要害部位，各部位管理负责人为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日常要严格落实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做好消防安全巡查、检查、整改、记录与防范工作。
2. 电工要经常检查电器、电线的使用情况，不准乱拉临时电线，经常宣传安全用电知识；要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和技术规范，定期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3. 电脑室管理员在启动电脑、空调等设备时，先检查线路、插头的安全情况，使用结束时，要切断电源。
4. 仪器管理员不准在仪器室里做易爆易燃剧毒的演示实验；易爆易燃剧毒物品坚持严格审批专人领用，多余回收；化学危险品室每周至少打开1—2次通风、检查。
5. 图书馆、阅览室、文印室的管理员开门开窗时，要保证室内有人，人离开关门关窗，严禁火种入内。
6. 宿管团队要严格落实学生宿舍日常管理、巡查检查、夜间值班、违禁品管理、消防培训演练等各项规章制度，确保住宿学生人身财产安全。
7. 全体教师要认真贯彻消防法规和《未成年人保护法》，认真执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积极配合学校开展消防安全知识教育；组织学生活动，要做好消防安全防范，确保消防安全。
8. 各项消防安全检查须记录存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上报，并检查整改情况，确保消除火灾隐患。

**五、突发火情应急处置**

1.校长是学校消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突发火灾，学校现场最高职位领导为总指挥，负责启动消防应急预案，组织灭火抢救、应急疏散、调查汇报等工作。

2.在教室里，一旦突然发生火灾，在场的任课教师为第一责任人，负责组织师生疏散工作。

3.在公众聚集场所发生火灾时，及时组织撤离，师生要有秩序地离开，同时报警，并组织扑救初起火灾。

4.保护现场，及时向有关部门汇报火灾情况。

# 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一、加强全校师生的防火安全教育。按《消防法》的要求，做到人人都有维护消防安全、保护消防设施、预防火灾、报告火警的义务。要做到人人都知道火警报警电话119，人人熟知消防自救常识和安全逃生技能。

二、保障校内的各种消防设施的良好。做到定期检查、维护，保证设备完好率达到100%，并作好检查记录。任何人不得随意移动和损坏消防设施，违者要严肃处理。

三、校内建筑的安全出口、疏散通道要保持畅通，安全疏散指示标志明显，应急照明完好。

四、学生聚集场所不得用耐火等级低的材料装修。

五、易燃、易爆的危险实验用品，必须做到专门存放，实行双人双锁管理。室内必须有沙包，按规定配置灭火器。在使用易燃、易爆化学药品做实验时，教师要提前向学生讲清楚注意事项，并指导学生正确使用，防止火灾事故发生。

六、图书馆、实验室、电化教室等场所要按规定配齐配足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室内严禁吸烟及使用明火，不得使用闸刀开关。下班后工作人员要及时关闭电源，关好门窗，确保安全。

七、加强用电安全检查，电工必须经常对校内的用电线路、器材等进行检查，如发现安全隐患要及时进行整改、维护，确保安全。

八、学生宿舍内禁止使用电炉、热的快等大功率电器，严禁吸烟、点蜡烛和蚊香，严禁私拉乱接电线。

九、校内居住的教职工必须以身作则，并且要教育家属及子女共同做好安全防火工作。

十、食堂必须使用合格的压力容器、锅炉，每年要检测，要定时检查，锅炉工要持证上岗，严格按操作规程操作。

十一、学校举办大型活动，要严格按照有关程序向上级主管部门和消防部门提前申报，获得批准后方可举办。室内集会，电工要固守岗位。

十二、对无视消防安全规定而造成不良后果者，要从重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 消防安全例会制度

一、学校定期召开消防安全工作会议，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和义务消防队成员参会。必要时，可要求全体教职员工参加。

二、消防安全工作会议研究分析学校消防安全形势，通报火险隐患情况，分析、查找产生隐患的原因，总结教训，制定针对性整改方案和具体落实措施；提出有关重点、难点问题的解决办法；研究部署学校下一阶段的消防安全工作等。

三、学校消防安全工作会议由专人负责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要存入消防档案。

# 防火巡查、检查制度

一、学校对执行消防安全制度和落实消防安全管理措施的情况进行巡查和检查，落实防火巡查、检查人员，填写巡查、检查记录。

二、学校总务处日常防火巡查与消防设施定期巡检

1.每日进行消防安全巡查，及时发现火灾隐患，督促、落实火灾隐患整改措施；

2.督促学校消防设施维保服务公司按要求定期巡检、维保学校消防设施器材，按时出具维保记录；

3.保证消防设施、器材完好、有效、工作正常；

4.巡查记录、维保记录存入学校消防档案。

三、保安每天按要求进行校园安全巡查，发现火灾隐患立即上报处置并在值班记录上登记。

四、宿舍管理人员宿舍楼日常防火巡查与消防设施定期巡检

1.杜绝易燃、易爆、火种、大功率电器、取暖器等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的违禁品进入宿舍，日常进行检查，发现没收并上报学校予以违纪处理；

2.学生入寝要严格落实巡查工作，及时发现和制止学生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的行为，并报学校予以违纪处理。

3.每日巡查宿舍各区域，排查宿舍楼设施设备、电器、线路等硬件设施是否存在消防安全隐患，发现问题及时报总务处处置，并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4.按要求定期检查宿舍楼消火栓与灭火器并填写巡检卡，如发现部件有缺失、断裂，灭火器压力异常等情况，及时报总务处维修、更换。

五、政教处“日巡查、周排查、月检查”

政教处每日进行校园安全巡查；每周组织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每月在学校领导下，牵头组织各年级、各处室进行校园安全隐患大检查，并给各班、各部门印发《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表》，按照“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各自检查责任区域。发现安全隐患，填报《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表》，政教处汇总存档，并通知责任部门限期整改。

1. 按照“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餐厅、文印室、超市等服务部门负责各自区域每日消防安全巡查与消防设施器材的定期巡检工作。
2. 各处室、班级负责各自工作区域的防火巡查、检查，发现隐患能当场整改的立即整改，需要专业人员整改的报总务处及时处置。

八、义务消防队负责每月至少组织一次全面的定期防火检查，节假日放假、开学前后也应当组织一次全面的定期防火检查，以落实火灾隐患整改工作。定期检查前，应确定检查人员、部位、内容。检查后，检查人员、被检查部门的负责人应在检查记录上签字，存入学校消防档案。

九、防火巡查应以教学楼、实验室、宿舍、食堂、文印室、超市、配电室、机房等消防安全重点部位为重点，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用火、用电有无违章情况；

2.安全出口、疏散通道是否畅通，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是否完好；

3.消防设施、器材是否保持正常工作状态，消防安全标志是否在位、完整；

十、定期防火检查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火灾隐患的整改情况以及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

2.安全疏散通道、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和安全出口情况；

3.消防车通道、消防水源状况；

4.灭火器材配置及有效情况；

5.用火、用电有无违章情况；

6.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的管理情况；

7.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和场所防火防爆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其他重要物资的防火安全情况。

# 火灾隐患整改制度

一、学校对存在的火灾隐患，应当及时予以消除。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为火灾隐患整改第一责任人，提供人员、场地、资金等资源，落实火灾隐患的整改措施。

二、学校发现下列火灾隐患，应责成有关人员立即改正，并做好记录：

1.违章使用、存放易燃易爆物品的；

2.违章使用具有火灾危险性的电热器具、高热灯具等具有火灾危险性的用电器具；

3.违反规定吸烟、乱扔烟头、火柴的；

4.安全出口、疏散通道上锁、遮挡、占用，影响疏散的；

5.消火栓、灭火器材被遮挡或挪作他用的；

6.其它可以立即改正的行为。

三、对不能立即改正的火灾隐患，应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期限和人员。对随时可能引发火灾的隐患或重大火灾隐患，应将危险部位停止使用整改，并落实整改期间的安全防范措施。

四、整改完毕，负责整改人员应上报至消防安全领导小组。未能及时整改火灾隐患的个人或部门，学校应根据相关奖惩措施对责任人进行惩处。

五、对于涉及城市规划布局而不能自身解决的重大火灾隐患，以及学校确无能力解决的重大火灾隐患，学校应当提出解决方案并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或者当地人民政府报告。

六、火灾隐患整改期间，应当采取措施，保障消防安全。

七、学校要认真做好火灾隐患整改记录，并存入消防档案。

# 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制度

　　一、实行消防例会制度。各处室、年级组每周召开一次消防安全会议，学校每月召开一次消防安全会议，总结工作，部署任务，防范于未然。

　　二、开展灭火实战演习。定期组织教职工、学生举行灭火实战演习，提高自防自救能力。

　　三、开展岗位消防安全培训。单位每半年举办一次消防安全知识培训班，做到每个职工每年都接受一次以上消防安全知识学习培训，教育职工学会防火、灭火知识和火场逃生知识。新进职工上岗前必须进行消防安全培训，使之会报警，会使用灭火器材，会组织人员疏散，会扑救初起火灾，提高职工的消防安全素质。

　　四、开展消防宣传教育活动，积极主动抓好“119”消防日和重要时节、重大活动期间以及单位日常的消防宣传教育工作，每个月出一期消防宣传专栏。

　　五、积极派员参加公安消防机构组织的消防培训和消防宣传活动。

　　六、消防安全教育培训的内容包括：

　　1.有关消防法规、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

　　2.本单位、本岗位的火灾危险性和防火措施。

　　3.有关消防设施、灭火器材的使用操作方法。

4.报火警、扑救初起火灾以及自救逃生的知识和技能。

　　5.组织、引导在场群众疏散的知识和技能。

6.火灾警示教育。

# 消防值班制度

一、学校消防控制室实行24小时消防安全值班制度，每班不少于两人。

二、值班人员要熟悉和掌握消防法规和本单位消防工作管理制度及应急措施；熟悉消防重点部位的布局、建筑特点、防火区域及疏散通道走向、消防设备的配置情况；熟悉并掌握各类消防设施的使用性能和操作方法。

三、值班人员应坚守岗位、忠于职守，做到不脱岗、不睡岗、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四、值班人员要做好消防值班记录和交接班记录，处理消防报警电话。

五、值班人员要对管理范围内的各种消防设施、器材进行检查，确保设施、器材的完好有效。发现设备故障时，应及时报告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六、值班人员对携带易燃易爆危险物品进入学校的人员要进行驱逐并采取必要的措施。

七、发现火警信号或接到报警时，要进行实地查看，并及时将着火地点、火势情况、燃烧物质、报告人姓名、扑救情况向有关领导报告，并以最快的速度向公安消防部门报警，做好详细记录。

# 安全疏散设施管理制度

一、疏散指示标志、火灾应急照明、火灾应急广播等设施应设置齐全、保持完好有效。

二、应在明显位置设置安全疏散图示。

三、保持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禁止占用疏散通道，不应遮挡、覆盖疏散指示标志。

四、使用期间禁止将安全出口上锁，禁止在安全出口、疏散通道上安装固定栅栏等影响疏散的障碍物。

# 消防设施、器材维护管理制度

一、学校聘请专业消防维保公司对学校消防设施、器材进行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无损。

二、对消防设施、器材应进行登记，建立维护、管理档案，记明消防设施、器材的类型、数量、部位、检修或充装记录和维护管理责任人。

三、灭火器维护管理要求：

1.灭火器应保持铭牌完整清晰，保险销和铅封完好，应避免日光曝晒、强辐射热等环境影响。

2.灭火器应放置在不影响疏散、便于取用的指定部位，并摆放稳固，不应被挪作它用、埋压或将灭火器箱锁闭。

四、消火栓维护管理要求：

1.消火栓不应被遮挡、圈占、埋压。

2.消火栓应有明显标识。

3.消火栓箱不应上锁。

4.消火栓箱内配器材应配置齐全，系统应保持正常工作状态。

五、消防设施、灭火器材的维护管理情况记录要存入消防档案。

# 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演练制度

一、学校应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定期演练，以减少火灾危害。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编制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义务消防队负责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的演练。

二、学校应当按照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定期进行演练。

三、灭火和应急疏散组织机构及分工：

1.指挥员：消防部门到达之前指挥灭火和应急疏散工作,指挥员由学校在场的职务最高者担任。

2.义务消防队：扑救初起火灾，配合消防部门采取灭火行动。

3.通讯联络组：报告火警，与相关部门联络，传达指挥员命令。

4.疏散引导组：维护火场秩序，引导人员疏散。

5.安全防护救护组：救护受伤人员，准备必要的医疗救护用品。

四、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演练程序：

1.报警和接警处置程序：发现火警信息，值班人员应核实、确定火警的真实性。发生火灾，立即向“119”报火警，同时，向学校领导报告，发出火灾声响警报。报警应讲明起火单位、部位、时间、单位详细地址，可燃物质、火势等情况。

2.应急疏散的组织程序：开启火灾应急广播，说明起火部位、疏散路线。组织处于着火层等受火灾危胁的楼层人员，沿火灾蔓延的相反方向，向疏散走道、安全出口部位有序疏散。情况危急时，可利用逃生器材疏散人员。组织人员疏散时，应采取有效措施帮助无自主逃生能力的人员疏散。

3.扑救初起火灾的程序：现场指挥员组织灭火行动组人员，切断有关电源，利用灭火器材迅速扑救，视火势蔓延的范围，启动灭火设施，协助消防人员做好扑救火灾工作。不能控制火情时，现场指挥员应立即下达所有人员撤离命令。

4.通讯联络程序：立即迎接消防车辆，并视情况与供水、供电、医院等单位联络，按预定通讯联络方式，保证通讯联络畅通。指挥员组织扑救初起火灾，利用灭火器材实施扑救。

5.安全防护救护程序：安全防护救护组应当准备必要的医药用品，进行必要的救护，及时通知救护部门组织救护伤员，保证急需医药用品供应，有序开展救护工作。

6.善后处置程序：火灾扑灭后，寻找可能被困人员，保护火灾现场，配合公安消防部门开展调查。

7.指挥员组织填写事故报告。

五、演练时，应当设置明显标识并事先告知演练范围内的人员。

六、演练结束，应做好演练情况记录，总结经验，写出演练小结和评价，根据实际修订预案内容。

# 学校学生宿舍防火安全管理制度

一、为了贯彻落实“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防火工作方针，杜绝火灾事故的发生，确保学校财产和全体住宿生生命安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要求，结合我校学生宿舍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二、认真贯彻执行学校防火安全管理办法，建立防火安全责任制度，加强对学生宿舍防火工作的组织领导，把防火安全的预防管理纳入日常工作中。

三、全体住宿学生是防火安全工作的直接责任人，要从保障自身安全和维护公共利益的角度出发，自觉遵守各项防火安全管理规定，坚决杜绝各种违规行为，防微杜渐，把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四、提高防火安全警惕性，任何人不准故意破坏、拆除或随意挪用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同时要保证宿舍楼内防火通道畅通无阻。

五、住宿生在离开宿舍时，必须关掉电灯，认真检查好室内情况，方可离开。

六、住宿生不可擅私拉电线，不准擅自增加学校规定以外的照明。禁止在宿舍内使用各种电器设备，不准使用电褥子，一经发现，没收电器设备。情节严重并造成损失的视情节给予处分或经济赔偿，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七、学生宿舍严禁使用明火，不准擅自设置灶具（如煤气炉、酒精炉、火炉等），严禁在宿舍楼内焚烧废纸及弃物，禁止在宿舍楼内点蜡烛，禁止一切其它可能引起火灾隐患的行为。

八、任何人不得在宿舍楼内私自存放和使用易燃易爆危险的物品。

九、加强住宿生防火安全教育，定期进行消防法律、法规教育，加强对火灾规律及其危害的认识，加强防火、灭火、逃生自救等常识的了解，提高住宿生防火意识，提高全员防火安全责任感。

十、维修人员在安装和维修电器设备时必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和技术要求，对电器线路要经常检查，发现隐患要立即采取措施，排除险情并作好记录报告主管领导。

十一、防火安全检查是实现依法治火、严格监督的重要手段。宿舍管理人员每日要对学生宿舍进行防火安全检查，特别是节假日防火安全大检查及重点要害部位大检查，提高预防管理水平。

十二、发现火险隐患必须及时报告，任何人员有权制止违反学校防火安全制度的一切行为。

十三、住宿生要严格遵守学校宿舍防火安全管理制度和国家有关消防法规法令，违反制度规定视其情节，对其进行停宿、退宿或处分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 南阳市第二中学校电气火灾 综合治理制度

为进一步深化我校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有针对性的加强冬春积极电气火灾防范，避免发生火灾事故，根据省政府豫安委班【2017】70号文件、省教育厅教办安全【2018】4号文件、市教育局教安【2018】8号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制度。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工作方针，充分发挥各年级、各处室的作用，大力开展防火安全检查，狠抓火灾隐患的整改落实，提高我校抵御火灾的能力，保护我校全体师生的人身安全和公共财产安全，为我校各项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创造一个良好的电气火灾综合治理环境。

**二、组织机构**

为确保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取得实效，加大隐患排查整治力度，消除火灾隐患的根源，增强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成效，我校成立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

|  |  |
| --- | --- |
| **南阳市二中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 | |
| 组 长： | 李喜明 林 峰 |
| 副组长： | 何建辉 程守江 崔世范 李红勤 王光玉  李桂超 郑涛丽 |
| 成 员： | 肖寒鹏 赵若飞 冉生全 芮亚彬 马明豹  郭华轩 张 根 王清照 朱建奇 孙志强  贾武强 张 露 王 贤 黄 兴 李朝阳  蒋冬青 米 伟 李德江 |
| 专 干： | 张栋浩 乔哲义 |

**三、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内容及职责分工**

**1.坚持电气火灾隐患周排查、月排查制度。**重点排查电气线路敷设不规范、用电负荷超额、私拉乱接电线、使用无证及“三无”电气产品等问题，特别是宿舍、实验室和办公楼、教学楼的教室及教师休息室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电器设备过载或老化、电动车充电不规范、停电后复电等容易引起火灾的问题隐患。每周一政教处发给各班级、各处室《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改表》，学校各部门在每年11月至第二年3月严格按照要求排查和填写，及时整改、及时上报。以上由政教处牵头，各年级、各班级、各处室负责，上报给总务处后，由总务处进行整改。

**2.大力推进电气火灾隐患机制区域线路改造。**对前期排查出的隐患进行总结分析，尽快组织专业人员进行检查验收，确保改造到位；不能及时改造的，要列明整改计划，倒排工期，确保每年春期2月底前改造到位；积极主动利用好电气火灾智能监控系统。以上内容由学校总务处负责。

**3.加强电气火灾综合治理的宣传教育。**每年11月的消防宣传月开始，直到第二年的3月，在此期间要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形式进行相关宣传，宣传消防法律、法规，宣传各级关于消防安全、电气火灾的文件精神，各种相关的规章制度；要充分利用好板报、专栏、广播、展板、会议、安全教育平台等形式，向全体师生进行消防安全知识、电气安全知识的教育，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以上内容由政教处、办公室、教务处负责。

**四、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具体时间安排**

**1.每周一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每月初总结上月安全排查及整改情况。**经常自查：教室、教师休息室、各科室、学生宿舍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严禁在办公和教学区做饭。

**2.11月集中进行消防及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宣传，组织消防演练，邀请消防专业人士给师生进行消防及电气火灾知识普及讲座。**

**3.12月、1月、2月按照要求加强宣传和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对安全隐患进一步集中整治，确保校园安全。**

**五、工作要求**

**1.思想上高度重视，行动上密切配合。**全体教职工要高度重视消防和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在我校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全校各部门要密切配合，做到学校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有人分管、有人抓、有人落实，确保我校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取得实效。

**2.抓好落实。落实好责任。**安全工作一岗双责，一把手总负责，各部门分管领导负责所分管部门，政教处及分管领导负责安全工作制度与工作协调，各处室、年级部主任负责本部门。落实好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宣传教育，落实好电气火灾综合治理隐患排查整治长效机制。

**3.强化考核，确保成效。**将电器火灾综合治理工作纳入学校年度消防安全、综治安全目标责任考核内容。对电气火灾治理实行分阶段考核考评，将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工作相应纳入消防安全考核、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内容，确保电气火灾综合管理工作取得实效。本制度从即日起开始实行。